

“世界上有一种比海洋更宏大的景象,那就是天空,还有一种比天空更宏大的景象,那就是人的内心世界。”这是《悲惨世界》中的一句经典名言。雨果寄言于书中主人公冉阿让之口,意在实现他本人的社会思想。尽管全书屡次出现“宽恕”“美好”“仁慈”,但不可回避的是,雨果的笔锋直击当时社会的“严酷”“丑恶”“凶残”。

冉阿让幼年失去双亲,被姐姐抚养长大,因此视姐姐如同母亲一般感恩不尽。姐夫的不幸去世,既让姐姐失去了依靠,也让1岁至8岁的7个外甥失去了生活来源。他用尽所能帮助姐姐支撑这个家,尽管他做过各种苦工,但还是失业了。看着家中饥饿难耐的小外甥们,冉阿让冒险打破了一家食品店的窗户,偷出一

块面包。正是这块面包改变了他的生活,让他在牢狱中度过了19年,但他的善良本性并没有完全被埋没。得到释放重获自由的冉阿让,怀着美好的憧憬,想回到过去做普通人的生活。然而现实重重地给了他致命的一击,获刑19年的历史,像一座大

## 雨果的为人之正轨

姜桂荣

山一样压得他无法正常喘气。周围人对他的鄙视甚至躲闪,社会不给他机会,他找不到工作。他开始怀疑痛恨社会,仇视一切,产生了以怨报德的畸形心理。

一位主教收留了他,对他很好,但他还是偷走了主教的银器。警察将他逮捕后送到主教面前,指证这是偷

盗。然而主教的态度令冉阿让大为震撼,他非但没有索要这些银器,反而说一切都是自愿送给冉阿让的,另外又送给他一套银烛台。

说到烛台的作用,就不能离开火的意义。原始人发明了钻木取火,人类从茹毛饮血逐步进化到文明。这也

点亮了冉阿让心灵深处的灰暗,启迪了他人性的回归。从此,冉阿让开始相信人间有爱而痛改前非。被唤回的冉阿让决定改名换姓,通过一系列艰苦创业,最终成为受人尊敬和爱戴的市长。

鲁迅说过,“悲剧就是把人生有价值的东西毁灭给人看”。《悲惨世界》的冉阿让,

无疑是有价值的悲剧人物,他的一生充满了被误解,但他最后的灵魂呈现着火光的温暖。

对于雨果,中国人应该对他致敬,他是少有的凛然站出来谴责英法联军火烧圆明园野蛮暴行的西方作家。英法联军远征中国时,雨果被迫流亡格尼塞岛。在《就英法联军远征中国给巴特勒上尉的信》中,雨果公开斥责政府如强盗一般。在当时的境遇中,雨果能这样仗义执言是难能可贵的。

雨果曾来到布鲁塞尔,又被比利时政府勒令出境,后来他又去了卢森堡。在各地漂泊的他一直强调做人的气节,他在《悲惨世界》里写道:“做一个圣人,那是特殊情形;做一个正直的人,那却是为人的正轨。”

周黎庵的跋写于1935年10月,周作人的序写于1935年12月。1936年,宇宙风社重印的《游山日记》出版,并收入周作人的序。林语堂的读法和周劭的跋。上世纪三十年代,林语堂提倡“幽默、闲适、性灵”的小品文,加之周作人新文学源流的理论导于前,明清小品文风靡一时,影响颇为深远,这大概是《游山日记》得以重印出版的前提吧。



●格言画 杨树山画

正像我们无权只享受财富而不创造财富一样,我们也无权只享受幸福而不创造幸福。  
——萧伯纳

民国著名出版人陶亢德在《陶庵回想录》里说:“我还为《宇宙风》编过四本别册附录,作为送订户的赠品,一本叫《游山日记》,是一位古人的小品文集。”陶亢德所说的《游山日记》,乃是清代文人舒梦兰所作。舒梦兰,字香叔,一字白香,号梦庄老人,江西靖安人。《游山日记》是舒氏于嘉庆九年居庐山期间所写的日记。

周作人对《游山日记》评价很高,其在《儿时的回忆》一文里,即有所征引。在介绍《游山日记》一文时,有云:“白香的文章清丽,思想通达,在文人中不可多得,乐蓬蓛跋语称其汇儒释于寸心,穷天人于尺素,虽稍有藻饰,却亦可谓知言。”又说:“《游山日记》确是一部好书,很值得一读,但是却也不好有第二部,最禁不起一学。”1934年,周作人见

## 宇宙风社重印《游山日记》

梅柏刚

到上海某书店有单行本的《游山日记》,应该是旧版影印,便写信给林语堂建议重印,林语堂购读后,决定重印。

林语堂在《〈游山日记〉读法》中说:“我读舒白香日记,喜其文笔闲散,甚得日记体裁,因劝亢德把他翻印。”在该文结尾,林语堂又道:“今白香长睡地下矣,然得黎庵、海戈把他校点,知堂先生给他作序,我给他作读法,亢德给他印行。”

黎庵即是周劭,他为《游山日记》写有跋语,其中有云:“《游山日记》计包含日记十卷,诗赋两卷,都三万余言,林语堂先生久思重印此书,今秋乃举以点校两事相

嘱。此书虽不是巨著,却也非易事……海戈先生甲戌夏曾携林语堂先生道署匡庐,载是书与俱,按址访寻,踪迹极详,故是书由不佞标点,即交海戈先生详加校阅……”林语堂与周黎庵提到的海戈先生,据《陶庵回想录》的注释:张海平(1909—1976),笔名海戈,成都外语专科学校毕业。上世纪三十年代常向《论语》投稿,得识林语堂,并接受约请参与编辑字典工作。

现实中的“文字失语症”,比报道出来的情况更可怕。4年前,中国青年报社调查中心曾对2002名受访者进行了一项调查,结果76.5%的受访者认为自己的语言越来越贫乏……何以如此? 只需问问身边人,除了培训教材,自己看过的最后一本书是在几年前? 恐怕不少

## 不要沦为“新文盲”

朱辉

人十年以上没买过书了。而每天都刷的短视频,往往车轱辘话来回说,或者词不达意,或满嘴病句。长期受此“熏陶”,不知不觉,许多人的语文水平倒退了。若想治愈文字失语症,还要多看纸媒多读书,不然虽识字却读不懂其中之意,会沦为“新文盲”。

## 荒诞的“崇高”

谷莉

昆德拉的长篇小说《生活在别处》,前半部写的是诗人雅罗米尔被畸形的母爱塑造了特殊的性格,后半部描述了成年后的雅罗米尔与情人相互爱恋、相互误伤的故事。

战争使雅罗米尔的母亲玛曼成了寡妇,她把一切都押在了儿子身上,希望并培养他成为诗人。当她发现儿子有了爱人后,更是费尽心机想把儿子拉回到自己身边。母爱成了雅罗米尔精神和肉体的桎梏,雅罗米尔尝

试着摆脱畸形的母爱。他爱上了红发农家姑娘,体验到了爱情给他带来的激情,他的诗歌也开始引起人们的注意。这些成功并没有对他的性格产生更多的积极影响,他还是脆弱、虚荣并且专横。他理想超越自身的生存状况,去追求崇高的东西。

一次,红发姑娘延误了约会,为了平息雅罗米尔的愤怒,她编造了一个她的兄弟企图背叛祖国的荒唐借口。雅罗米尔信以为真,在某种崇高思想的支配下告发了他们。红发姑娘和她的兄弟因此被捕入狱。没

有搞清生活到底在此处还是在别处的雅罗米尔本想表演崇高,时代却让他表演残忍。这种畸形的崇高形象,随着雅罗米尔20岁因病死亡而消失。

昆德拉笔下的雅罗米尔是一个矛盾、纠结、执拗、极端的诗人形象,他对爱情和理想的追求是荒诞的,但他却深信不疑地认为自己就是崇高的。为了使自己一直能够保持崇高的形象,他以“大义灭亲”的姿态维持自己荒诞的“崇高”。

读罢此作掩卷深思,笔者对雅罗米尔的同情与谴责各占一半。他的行为并非完全由个人原因造成,懦弱和执拗又使他深陷荒诞的“崇

高”不可自拔。作品并没有对雅罗米尔背叛爱情、举报自己的情人和她的哥哥进行批判,而是如昆德拉在该书序中所言:“雅罗米尔是个有天赋的诗人,当然,他也是一个邪恶的人。但他的邪恶同样潜在于我们每个人身上。雅罗米尔不是特定时代的产物。特定时代只是照亮了隐藏着的一面,使不同环境下只会处于潜伏状态的某种东西释放出来。”

显然,昆德拉从人性层面,对于犯过错误的人给予了充分的理解和包容。

## 人文经典

走进昆德拉之四

皇甫谧(215—282)是个传奇人物,其最伟大事迹——在身残状态下,写出我国第一部理论和实践结合的针灸医书《针灸甲乙经》。他以身试针,修正完善人体穴位及经脉和针灸医法,名震古今,影响巨大。除此之外,他还是一位喜爱读书、终成博学的藏书家。其聚书探学、淡泊名利的品行,深受后人称赞。

皇甫谧,字士安,自号玄晏先生。《晋书·皇甫谧传》中记载他是安定朝那(今甘肃灵台或今宁夏彭阳,有争议)人,东汉名门望族之后,后家道中衰,幼年丧母,过继给叔父,徙居新安(今河南义马)。他年少时,贪玩成性,众人都说他痴傻。二十岁时,被其叔母涕泪劝说而醒悟,发奋读书。有一天,他下地耕作,人们看到他带着一卷书,甚是奇怪,便问他带书做什么? 他说劳作累了,看上一会儿,既休息了身体,亦充实了头脑。《晋书·皇甫谧传》记载他“带经而农,遂博综典籍百家之言”。此后数年,他“耽玩(即专心研习)典籍,忘寝与食,时人谓之‘书淫’”。凭家中所藏,他很快写出《帝王世纪》《年历》等史学著作。其著述意境高远,诗赋诂颂,字字珠玑,文学名望日隆。

中年时,他患上了风痹症(即风湿症),行动不便。于是,他决心自修医

学,尤攻针灸之术。他用了近三十年时间,写出了针灸学名著《针灸甲乙经》,流传至今。他累诏不仕,整日畅游于书海,访书求书,苦读写作,“所著诗赋诂颂论难甚多,又撰《高士》《逸士》《列女》等传,《玄晏春秋》,并重于世”(《晋书·皇甫谧传》)。据清学者李绂考证,皇甫谧是西晋时期著述最多者。

据《晋书·左思传》记载:“及赋(指《三都赋》)成,时人未之重。……安定皇甫谧有高誉,思造而示之。谧称善,为其赋序。”左思写成《三都赋》时,并未受到重视。皇甫谧当时已很有名望,左思带着《三都赋》文稿登门拜访,求其举荐。于是,他为《三都赋》写了序文。《三都赋》因之名满天下,一时洛阳纸贵。

皇甫谧在著述过程中,总感到自家的藏书不够用。一天,他突发奇想:“既然圣上屡征我做官,我都婉拒了,不妨变被动为主动,向其借阅一些书籍,用作著述时之参考,以示我志在典籍,并非清高。”于是,他给晋武帝写了一封信,“自表就帝借书,帝送一车书与之”(《晋书·皇甫谧传》)。晋武帝赐予皇甫谧一车的书籍,对他著述大有裨益。这是官藏书流向私藏的一个事例;官私互动,方使藏书文化丰富多彩,亦使文脉传承不息。

## 藏书家故事

## 身残志坚的藏书家——皇甫谧

陈德弟

## 读书破一卷

孙贵颂

“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意思是写作者首先要多读书,越多越好。“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作诗也会吟”,多读书对于写作者,重要且必要。

然而读书未必越多越好。这是因为人的精力和年纪是有限的,而书籍却浩如烟海,多如繁星,甚至用“无限”来形容也不过分。“吾生也有涯,而知也无涯,以有涯随无涯,殆已!”(《庄子·养生主》)因此,不妨退一步思考,如果没有办法读上一万本书,那就读5000本;读不上5000本,就读

1000本,甚至就读一本。提倡少读书,不是鼓励不读书,而是要慢读书、精读书、细读书。就像吃饭,不要狼吞虎咽,而应细嚼慢咽。作家朱铁志谈读书体会时说:“能够真正在头脑中留下较深痕迹的书,恰恰是那些慢慢细读、反复揣摩的书。对我来说,泛读所获,十分有限,只有慢慢地细读,才能略有收获。”

那些用来“看家的书”,更是要“反复无常”地读,“不讲情理”地读。只有这样,才能印象深刻,受益良多。